



##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五届七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董事会五届七十九次会议。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 8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8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关于聘任傅敏女士担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同意聘任傅敏女士担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投保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预案

同意为公司及其部分下属子公司的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继续购买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保险期间为 2023 年 7 月 26 日至 2024 年 7 月 25 日，本次投保额度不超过 5000 万美元。

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